

中國方志叢書·華北地方·第一一九號

據民國二十一年鉛印本影印

河南省

新修閏鄉縣志



成文出版社印行



10107596

892149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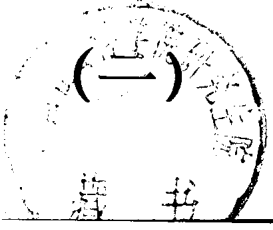
sk93/05

中國方志叢書·華北地方·第一一九號

據民國國韓嘉會等纂修影印
民國二十一年鉛印本

河南

新修閔鄉縣志



成文出版社印行



中華民國五十七年八月臺一版

新修閩鄉縣志

全二冊

定價：新台幣八〇〇元正

發行人：黃 成 助

臺北郵政信箱二二六〇五號

出版者：成 文 出 版 社

臺北郵政信箱二二六〇五號
電話：九二二〇一〇號

印刷者 新高美印製有限公司

三重市長興街九十三號

版權所有

內政部登記證內版臺業字第一一四七號

新修閩鄉縣志

PDG

新修閩鄉縣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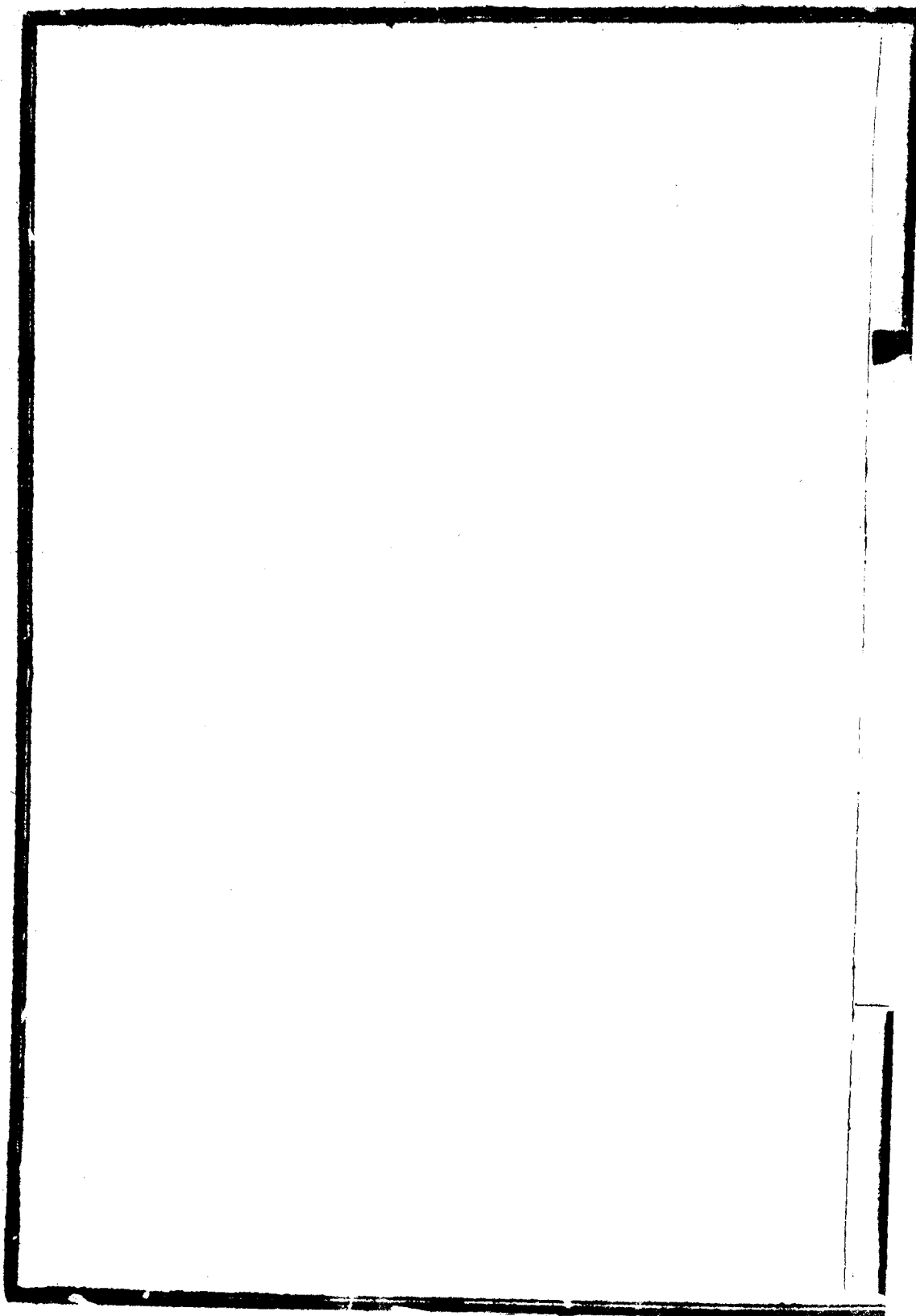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冬月
閩鄉縣志
印

新修閩鄉縣志序

民國二十有一年秋吾友韓君合卿由閩鄉至汴攜所著縣志稿訪余通志館中揖而言曰吾邑志乘自光緒辛卯後失修者垂四十年洎邑令黃君以茲事相屬起採訪訖編纂時閱八月始獲脫稿今將付印請子一言以弁其首余與合卿同列湘潭榮成門下當日俱少年意氣甚盛曾幾何時髮皆種種前歲合卿以事來數數還往相與話疇昔過從之樂去年秋復函詢前哲名志及近代作者辭意勤懇往復不已未周歲遂成書合卿可謂勇於從事矣念營妄參末議義不容默遂不復辭按閩志創自有明始作失考其後萬歷黃志清順治張志楊志乾隆梁

志光緒劉志率歷十數年數十年百年而後修書多不存其存者梁志劉志而已耳論識力則梁爲優論記載則劉爲贍今合卿肩總纂之任慨然與二三同志應時勢之要求成鄉邦之信史雖限於方隅迫於時日未能盡量搜討而孜孜矻矻鍥而不舍非至專篤何以臻此抑又聞之閩爲上古鼎湖地河山鬱蟠風氣淳樸其偉人杰士往往操行清峻文章爾雅有楊太尉吳學士之風合卿承尊公靜庵先生道學之傳壹志儒宗垂情文獻旣任斯役不懈益力故能兼綜衆長斷以己意其通紀掌故叢載則取例龍游職官宦績選舉則取資鹿邑人物列女分類則取法三原藝文文徵則取南陽張君中孚之說且祠祀則詳

述孔廟賢儒從祀典制以冀他年之恢復祭祀風俗則採朱子
家禮增損呂氏鄉約以爲移風易俗之地至於時政得失民生
利病一篇之中三致意焉嗟乎國故淪胥生靈塗炭至今日而
極矣得合卿此志以相揭櫫下以抒閭閻率籲之情上以綿伊
洛將絕之緒夫豈尋常方志所可同日語哉後之覽者其亦有
鑒於斯壬申十二月睢陽同學弟蔣藩拜序



新脩閩鄉縣志序

閩鄉縣志重脩於明萬曆三十年後遭難板焚清順治十一年
邑令張三省詳訪而脩補之乾隆十一年介山梁溥知縣事奉
上憲命重爲脩纂新寧劉思恕爲令時於光緒辛卯年又奉令
重脩近國民政府以世異時殊沿革代變舊志規模多不適用
通令各省轉飭各縣重新脩編縣長申陽黃覺於去秋組織閩
鄉縣縣志館遴邑紳之有學行者委以編輯採訪之任今年一
月黃縣長他調毅承乏斯土適逢其會喜與諸君子朝夕聚首
商榷進行凡八閱月而蕝事則斯志之成黃縣長勵厥始者也
諸君子勤厥中者也毅碌碌因人復得以原始要終而觀厥成

蓋亦幸矣惟志也者非僅志其山川土田文獻名物已也而財賦之盈絀丁口之損益人才之盛衰政治之良窳與夫風俗之文質澆漓士民之哲義芳烈皆得舉而紀之以昭法守而詔將來蓋縣邑之有志猶國之有史也晉之乘楚之檮杌魯之春秋命名雖異而標淑慝以砥世風彰勸懲而礪民氣義則一也閬鄉原古桃林地漢置弘農郡宋改號略清隸河南郡後改屬陝州民十七廢道制直隸於省仍稱閬鄉地勢南接秦嶺北枕黃河東抵函谷西連金陡川流灝嶽山脈綿延遊其地者靡不嘆爲形勝之區而又風氣醇良人文炳蔚民敦古處士礪廉隅故雖山城下邑而時有仁孝豪俠之逸行奇才國史未及備載縣

志又歷久未脩則偉跡芳踪誰與表彰不朽哉毅不揣樛昧與諸君子共成此書凡財賦丁口之減增賢孝節烈之表著疆域封守之仍舊者幾何式形勝阨塞之重要者幾何則以及邑中古今事物足資吏治而勵風俗者皆載入志中非特闡未發之幽光亦以前事之可法可傳者爲後車留遵行之懿轍也惜毅身體孱弱病骨支離既未能臥治淮陽更遠遜愛民朱邑蒞閩五月成績毫無僅隨諸君子之後成志而去撫衷自問愧歉良多所差堪自慰者雪泥鴻爪留未了之因緣驥尾青雲附永垂之志乘彼都日增美盛微軀亦與有榮施謹綴弁言藉攄忱悃二陵風雨兩地雲山歌團雪散雪之章不禁有申叔別離之感

矣

閩鄉縣縣長光山李質毅謹序

民國二十一年六月二十六日

新修閬鄉縣志序

趙北子樾周宏蔭

易曰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至哉言乎吾於韓公新修閬鄉縣志見之矣凡世界號稱文明之國其因革變通禮樂制度莫不載之文字而文字實文明之乘進化之母也故國有史縣有志山川建築有圖記賢哲義烈有傳贊皆所以載其文明之跡而傳之後人俾後之人得以通其變使民不倦神而化之使民宜之之意也然撰之者不得其人則不能達其意而後人覽之亦無所取以通其變於是拉雜摧燒覆醬瓿而已以余之寡陋所見不過數十然概屬陳腐鮮足以供後人變通之資况國體變更而縣志多成於封建思想之時乎獨新傳閬

志則不然舊闕志修於民國紀元前二十年迄今四十年之變遷則爲韓公所撰創作新體而以民治爲主變通爲用新制四廳爲綱通紀輿地等二十四爲目主旨既正條目復析後之覽者變而通之神而化之取足於斯以造福閩邑不可勝用矣若韓公者誠可謂古之立言者也俾後之有志於縣志者取法於斯焉後之爲長者因革於斯焉後之閩人有志地方自治者變通於斯焉各有所憑藉各得以變通而欲使民不倦使民宜之者捨是莫由矣非古之立言者能若是乎陰游斯邑適值是書脫稿得而閱之縣長趙公命爲序因述所感如斯云

中華民國二十一年秋序於閩鄉縣政府

新修閩鄉縣志卷目

卷首

圖二十一幅

凡例

卷一

通紀

卷二

輿地

卷三

建置

卷四

實業

卷五

交通

卷六

民政

卷七

風俗

卷八

田賦

卷九

物產

卷十

財政

閩

鄉

縣

志

卷目

聚豐印刷所印

卷十一	祠祀
卷十二	教育
卷十三	職官表
卷十四	宦績傳
卷十五	選舉表
卷十六	人物
卷十七	列女
卷十八	藝文
卷十九	金石
卷二十	文徵
卷二十一	詩徵
卷二十二	掌故

卷二十三 叢載
卷二十四 敘傳